

贵州兴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

(2025 年第 2 季度)

根据原银保监会（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贵州兴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规定，遵循诚信、公允的原则。现将 2025 年第 2 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授信类关联交易	1160.4
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0.00
服务类关联交易	0.00
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381.88

备注：授信类关联交易为当季表内外授信净额；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为当季存入的定期存款金额。

贵州兴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5 日